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434 万件环保铝天花板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434 万件环保铝天花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0年5月30日，由建设单位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代表及2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建设单位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434 万件环保铝天花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新桥村泰安路西四横街 2 号，占地面积为 4000m²，总建筑面积 4400m²。项目主要从事环保铝天花板加工制造及销售，年生产环保铝天花板 434 万件。项目厂房主要设有原料及成品堆放区、生产区、办公室、仓库等。项目雇佣员工 40 人，项目仅提供餐饮不提供住宿，工作班制为 1 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250 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编制完成《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434 万件环保铝天花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434 万件环保铝天花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8]376 号）。

（三）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10%。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

吴春媛

吴树君

谢伟

2021-6-11 郑海真

张振华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印刷设备仅用抹布沾少许量酒精进行擦拭清洁，无需用水，不产生生产废水。生产车间冷却塔用水为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三级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三级隔油隔渣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前锋净水厂。

(二) 废气

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活性炭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 15 米高空排放；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天面排放。厂区设置废气排放口 2 个。

(三)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采取了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厨余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项目残次品和边角料、包装废料收集后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回收公司处理；项目废含油墨抹布、废油墨桶、废矿物油和废活性炭统一收集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CNT2020QH228），结果表明：

(一) 废水

项目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二) 废气

总 VOCs 有组织排放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要求。

油烟排放有组织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厂界总 VOCs 浓度符合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吴春媛.

朱树君 潘林彬 2021年1月2日 环保部 张振飞

(三)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应排放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加强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管理。

(3)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

2020年5月30日

吴春媛

吴树君 郭伟 十一月 3 - 吴以海 钟月真 张振飞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	谢彬	副总经理	18620073722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谢彬
2	广州市桂彬建材有限公司	关树君	生产总监	13798078168	建设单位	关树君
3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邱育真
4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	吴以保	高级工程师	15989036502	技术咨询专家	吴以保
5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卢军	技术员	13560239839	环保工程施工单位	卢军
6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张振飞	技术员	13926693712	环保工程施工单位	张振飞
7	广东中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吴春媛	技术员	18620205778	验收监测单位	吴春媛